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 2025-009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2月24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2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4人）。因董事长刘燕华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故现场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公司董事、名誉董事长袁仲雪先生主持，公司总裁及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增资控股华东（东营）智能网联汽车试验场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华东（东营）智能网联汽车试验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试验场”）计划启动新一期项目的建设，邀请股东进行增资。华东试验场其他股东长春汽车检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已确认不参与此次增资。公司拟对华东试验场增资4.2亿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对其持股比例要超过50%。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关联董事刘燕华、李吉庆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控股华东（东营）智能网联汽车试验场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5-01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核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赛轮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核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关于向合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更好的促进合营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 SAILUN INTERNATIONAL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 拟向合营公司 Dan Dæk A/S 和 S. A. R. G Ejendomsinvest ApS 分别提供 12,968,559 丹麦克朗、2,604,988 丹麦克朗借款，（合计 15,573,547 丹麦克朗，折合人民币 15,745,169 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五年。两家合营公司的其他股东也均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借款。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合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临 2025-012）。

3、《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故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予以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5-014）。

上述第一项、第二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5 日